

建筑工程招标采购管理的优化分析

丁振东

浙江诚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浙江 宁波 315800

摘要: 对于建筑工程而言,招标采购工作无疑是十分重要的,通过这一工作的开展,不仅能够缩短整个建筑工程的施工周期,同时还能够对行业发展起到极为有效的促进作用。在开展招标采购工作过程中,施工单位在进行建筑工程施工作业中往往会面临一定程度的管理问题,以至于自身的经济效益无法得到较为有效的保障。正因如此,本文以建筑工程为例,对施工单位所要开展的施工招标采购管理工作所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并以此为基础提出相应的优化措施。

关键词: 建筑工程;招标采购;管理优化

前言

在社会的快速发展中,我国建筑工程项目建设规模在不断扩大,建筑工程招标采购管理是建筑工程中的关键内容,不仅影响着建筑工程的施工工期,还影响着建筑工程的整体质量。因此,在建筑工程招标过程中,相关部门需要针对招标采购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制定相应的招标采购管理措施,放宽招标的支付方式和支付程序,严格审查各个投标单位,为建筑工程项目建设的顺利实施提供支持。

1 建筑工程招标采购的特点及优势

建筑工程在开展过程中,需要大量的施工材料。保证施工材料的采购进度与采购质量,不仅关系着建筑工程的有序开展,同时也关系着建筑工程的开展质量。建筑工程招标采购具有显著的特点,同时也具有明显的优势。

第一,招标采购的环节是开放公平的在招标采购的过程中,建筑工程的采购方将采购需求等进行公开发布,有意向的投标单位可以按照招标书进行公开竞标。至于哪家单位最终中标成功,主要在于投标单位的要求是否符合招标需求。在整个招投标过程中,无论是过程还是形式都是相对比较公开和开放性,这就减少了人为操作或者徇私舞弊的可能性,整体保证建筑工程招标采购的科学合理性。此外,通过招标采购的方式,还能够整体上提升采购的效率,避免腐败问题的发生,防止招标人员以及投标人员存在利益媾和的问题,影响整个招标工作的科学开展。

第二,招标采购能够有效节约建筑工程的材料采购成本相比不固定、流动性的材料采购,招标采购相对比

较固定和统一。通过招标采购确定中标单位后,建筑工程所需的材料,将由该企业来进行对口提供,这就减少了市场上流动购买材料的时间成本。同时,通过统一采购建筑工程材料,还能够在很大程度上节省建筑工程的材料采购成本,在保质保量的同时节约生产投入。通过公开招标来进行建筑工程材料的采购,能够整体扩大建筑材料的选择、选购范围,增强了建筑工程企业的自主性,使得企业可以根据成本管控的要求来科学筛选材料供应商。经过长期合作,双方在信誉良好的基础上,还可以实现先使用材料后进行结算,这就使得企业拥有充裕的资金来保障建筑工程的进度,激活建筑企业的流动资金。

2 建筑工程招标采购管理中的问题

2.1 招标采购机制不完善

招标采购机制不完善是当前我国建筑工程招标采购管理中所面临的一旦问题,很多施工单位所选用的招标制度大体相同,这种雷同程度相对较高的评标方法是很难满足企业自身发展需要的,对于建筑施工单位而言,由于其本身的能力与规模不同,加上建筑工程的施工要求也存在着偏差,以至于传统的招标采购机制很难在投标过程中起到较为有效的作用,相关单位也无法通过对这一制度的利用来进行投标单位的合理挑选。在进行招标的过程中,也会有众多身能力不行的施工团队参与到招标活动之中,这就会使得施工单位在进行后期作业的过程中往往会因此受到一定程度的损害,甚至在质量方面还会出现不合格的情况,更有甚者还会导致整个生命财产安全事故受到不利影响。而导致这一情况发生的根本原因是施工单位在进行施工作业的过程中缺乏对当前现状的有效判断,以至于在进行后续的招标过程中产生了较为严重的漏洞。

作者简介: 丁振东,性别:男,民族:汉,籍贯:安徽省安庆市,邮编:315800,单位:浙江诚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2 承包方有不规范行为

承包方是与发包方互相对立的存在，承包方在招标工作中同样发挥重要作用。承包方也就是工程施工工作进行的主体，是建筑工程尤为重要的一部分，承包方直接影响着工程的实际质量以及消耗成本和经济效益。现阶段很多工程的承办方在招标时有不正当行为。

例如一些承包方与发包方提前进行商议，双方在私下拟定都满意的价格，然后在招标时达到统一。这种行为直接导致招标仅为一种形式，没有了实际的意义，并且还缺失了原有的意义。甚至是会出现一旦工程竣工承包方就消失不见的现象，导致工程出现问题时，不能够很好地落实责任。有的承包方还会为了增加自身的利润，在原材料上进行不规范行为，造成工程质量降低的问题，这些都不利于招标工作的管理。

2.3 招标单位风险意识严重不足

招标单位风险意识不足会导致整个招标采购管理工作的效率与质量无法得到有效保障。随着我国社会的不断发展，建筑企业在进行日常施工作业的过程中往往需要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规范化的操作，并以此为基础提出相应的问题管理规定。但是，就目前来看，我国部分施工单位在进行合同签订的过程中仍然存在着一定程度的问题，众所周知，市场行情并非一成不变，而对于项目合同的谈判与交流的时间相对较长，一旦在这一过程中整个设备材料的市场行情发生变化，那么原本所提到的合同内容便要进行及时的更改，这样才能够确保企业自身的经济效益能够得到有效保障。

3 优化建筑工程招标采购管理的策略

3.1 构建严谨负责招标领导小组

建筑工程招标采购是一项科学且严谨的工作，同时也是人发挥主观能动性的反映。在建筑工程招标采购过程中，为整体优化招标采购的水平，全面提升招标采购的质量，科学规避招标采购中存在着或多或少的徇私舞弊行为，在建筑工程招标采购过程中，应该积极构建一支高度负责、严谨认真的招标领导小组，全面统筹建筑工程招标的各项工作。在招标管理领导小组内，应该构建统一协调的管理运行机制，应该发挥相互监督的作用，同时更要明确领导小组内每个成员的具体职责，以此对招标活动的每个环节进行实时监督和审查，并保证整个招标活动的整体质量。

3.2 完善招标采购管理的组织构成

在进行招标采购过程中，施工单位往往需要对人员组织进行合理的分工，就目前来看，我国部分施工单位在进行施工作业的过程中往往会因为自身工作压力过

大，薪酬较少而导致管理工作的效率无法得到有效保障。正因如此，在进行成本管理的过程中，施工单位往往需要结合当前人员的实际分布情况进行组织的分配，并构建出一套满足企业发展需要的管理体系，以此来确保后续的施工作业能够顺利得到开展。此外，在进行招标采购的过程中，施工单位可以对组织结构进行规划与调整，确保其本身的独立性不受影响，同时还要确保后续的施工质量能够因此得到有效提升。正因如此，通过对招标采购管理组织构成的不断完善，不仅能够降低员工的工作压力，提升工作效率，还能够对企业长久发展产生积极的影响。

3.3 完善招标采购人员的管理方法

建设项目招标采购人员众多，这也是开展开展招标采购管理工作的主要原因，公开招标采购人员的综合素质，工作职责的履行和日常管理方法，直接影响建设项目招标中任务的大规模采购。因为，在招标过程中，应该改善人员的采购管理。一是严格控制建设项目招标采购中人员的大部分个人素质。严格的标准可以控制大量采购人员在项目招标中的工作。监督投标人工作行为的执行，确保稳定投标人人数的人能够遵守法律和职业道德，这样在进行大规模招标采购活动时，权力就不会被滥用，交易可以在不通过投标人的情况下完成，其次，建筑施工企业自身应帮助建立和完善项目招标采购计划工作人员的日常管理实践，明确招标工作人员的具体情况和工作内容，承担招标工作中各大采购人员的工作职责，准备招标文件的内容，发布招标公告等进行招标。应当审查单位组织的资格，要公开宣布一系列招标活动，公开招标工作要取得良好的效果，使每项招标和采购计划任务都要专责负责，并积极促进施工企业和监理单位采购数量和施工招标工作的管理；最后，要重新制定更加合理的招标采购数量，建立人事激励机制，实行激励措施，积极推进公开招标采购计划等人员的工作，提高工作效率，确保工程建设和施工人员总数的顺利整合。通过公开招标采购进行改造项目。

3.4 加强采购合同管理

有关合同的制定以及签署，需针对合同中所包含的各项条款，应当采用逐条谈判的方式确定，同时参与到该过程中的工作人员数量众多，包括采购评委及检验人员，对所牵连的各方面的条款，明文规定十分必要，有利于规避后续合同执行或者是承包阶段人为因素的干扰，具体体现在合同中的各个限制条款中。在承包合同的谈判阶段，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承包商采购范围，目的在于保障建筑质量，给予承包商一定的利润空间，以

此提高承包商的积极性。对供货渠道的选择是合同管理阶段的重点内容。这就涉及采购人员和技术人员之间的沟通交流,以此明确这句话中所关联的设备及服务,对于采购周期和合同管理工作造成的影响,形成对于利弊的综合分析,并及时告知谈判代表。在实施谈判过程中,保证对于自身合法利益的维护以及后续执行环境的创造,最终所签订的合同中应当包含因原材料质量不合格而导致经济损失以及其他方面的损失由供货商承担等条款,对于合同条款的严格执行,在出现问题时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利益。

结束语:在建筑工程开展过程中,加强建筑工程招标采购管理,能够充分发挥招标采购的作用和价值。结合

招标采购中存在的问题,应该运用科学有效的招标采购方式,整体提升材料采购的质量,全面优化材料采购的价格。

参考文献:

- [1]刘健飞.浅析建筑工程施工招标采购管理的优化措施[J].城市建设理论研究:电子版,2020(19):31-32.
- [2]田丰.工程设备招标采购管理分析[J].工程建设与设计,2020(20):224-225.
- [3]林立.建设项目招标采购实务操作的控制要点[J].绿色环保建材,2020(5):193,196.
- [4]徐依娜.建筑工程招标采购风险及其管控优化策略[J].企业改革与管理,2019(17):20-21.